

政协吕梁市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吕协办发〔2023〕12号

关于征集市政协 2023 年平时提案的 通知

市政协委员，市政协各参加单位、各专门委员会：

为进一步提高提案整体质量，推动政协提案工作常态化开展，增强提案工作的针对性、时效性，现将平时提案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案质量要求

1. 选题要准确。深入学习贯彻 5 月 16 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党和国家大政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结合市政协 2023 年重点协商议题，精心选题、精准建言，提出党政所需、群众所盼、政协所能的

高质量提案。市政协提案委整理汇编了《市政协 2023 年平时提案参考选题》，供提案者参考（见附件）。

2. 调研要深入。坚持“不调研不提案”的原则，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全面掌握真实情况，客观反映现实问题。要避免提案反映问题失实、提出的意见建议滞后于党政部门已采取的政策措施。

3. 建议要具体。提出的建议既要符合客观实际，又要综合考虑本级落实能力、实施条件等因素，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和可行性。按照大主题、小切口的原则，结合提案选题，选取某一方面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提出建议，避免大而全、大而空。

二、提案规范要求

1. 提案应当一事一案，案由使用“关于……的建议”的格式，字数一般应控制在 1500 字左右。正文内容应包含“基本情况、存在问题、对策建议”等部分，做到紧扣主题、重点突出、简明扼要。可将有关调研报告、在政协常委会和专题协商会上的发言转化为提案。

2. 提案通过吕梁智慧政协平台提交。点击吕梁政协门户网站（www.llzx.gov.cn）首页履职服务，进入登录界面提交提案。提案者在提交提案时应注明是否同意公开。

三、提案提出方式

1. 各民主党派市委会和政协各专委会要进一步发挥自身优势，把集体提案作为履职的重要方式，组织搭建知情明政平台，

利用座谈会、论证会、情况通报会等有效形式，积极提出集体提案。

2. 各界别小组要集思广益，力争在年内提出 1-2 件具有界别特色的提案。

3. 委员要积极参与所在民主党派、界别、专门委员会集体提案的提出、调研、撰写等工作，视同委员个人运用提案履职。

联系电话：0358—8215007

联系人：杨飞云 13546685473

附件：市政协 2023 年平时提案参考选题

政协吕梁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市政协 2023 年平时提案参考选题

(29 个方面)

1. 关于加快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打造以碛口为重点的沿黄精品旅游带方面
2. 关于打造集生态、古镇、古村落和红色旅游为一体的精品旅游路线方面
3. 关于加强以兴县蔡家崖为重点的红色旅游资源保护利用方面
4. 关于提升旅游景区景点文化内涵方面
5. 关于加快补齐旅游基础设施短板, 叫响“汾酒故乡·英雄吕梁”品牌方面
6. 关于打造乡村旅游重点村方面
7. 关于推进文物保护活化利用和文化遗产、非遗项目保护传承方面
8. 关于推进“大数据+旅游”融合, 以数字科技赋能文旅产业发展方面
9. 关于依托吕梁产业基础和比较优势, 培育发展现代装备制造业方面

10. 关于推动钢铁、焦化、有色金属冶炼等传统产业强链补链方面

11. 关于加快形成特钢、氢能、铝镁深加工、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链条方面

12. 关于支持大数据、光伏、新能源等战略新型产业转型升级方面

13. 关于全力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方面

14. 关于加强汾河流域水土保持，早日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方面

15. 关于加快汾河百公里中游生态示范区（吕梁段）建设方面

16. 关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方面

17. 关于推进水土流失、荒漠化综合治理，加强流域生态保护修复方面

18. 关于加强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保护方面

19. 关于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方面

20. 关于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方面

21. 关于推动市区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方面

22. 关于持续推进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方面

23. 关于强化网格员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

方面

24. 关于发展乡村 e 镇、农业电商, 助力乡村振兴方面

25. 关于建设农村现代物流体系, 提升农村地区物流配送能力方面

26. 关于提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水平和基础公共服务、产业配套功能方面

27. 关于按照“传统、特色、专业、优势”要求, 推进“1+7+N”特色专业镇建设方面(“1”: 打造杏花村汾酒省级专业镇, “7”: 首批 7 个市级专业镇, “N”: 培育多个县级专业镇的多元发展格局)

28. 关于持续开展技能提升培训, 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方面

29. 关于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水平方面

送: 本会主席、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巡视员、秘书长。

政协吕梁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25 日印发
